

# 陕西省总工会数智化工作体系建设 项目（二期）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省总工会数智化工作体系建设项目（二期）

甲方：陕西省总工会网络中心

乙方：陕西航天信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11月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

甲方：陕西省总工会网络中心

乙方：陕西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陕西省总工会数智化工作体系建设项目（二期）

2.项目地点：陕西省总工会

3.项目内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现有应用系统升级和新建公共支撑赋能体系，以及数智工会数据治理服务，持续推进陕西省总工会数智化工作体系建设，支撑各级工会更好的服务职工群众。建设内容具体如下：

### （1）基础设施建设

陕西工人报社全功能演播室及录音棚建设。

### （2）应用系统升级

①陕西省总工会职工服务平台升级。

②陕西省总工会协同办公平台升级。

③陕西省总工会官方网站升级。

④陕西工会财务综合管理系统升级。

⑤陕西省数智工会指挥决策中心。

### （3）公共支撑建设

①陕西省数智工会统一用户支撑（统一身份认证、全总用户体系对接开发、省总用户体系对接开发）。

②陕西省数智工会数据公共支撑（数据治理软件）。

③陕西省级公共支撑能力对接开发（统一消息等）。

### （4）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服务：

①数据标准规范编制服务：编制《陕西省总工会数据资源管理标准规范》。

②数据治理实施服务：数据采集、清洗、标准化治理及数据资源库建设。

③数据可视化服务：数据公共支撑、指挥决策中心可视化展示。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 3.相关服务建议书；
- 4.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5.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玖万壹仟叁佰壹拾贰元整  
（¥ 6,591,312.00 元）。

2.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 四、服务期、服务地点：

- 1.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服务地点：陕西省总工会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款 5%金额（即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万玖仟伍佰陆拾伍元陆角，小写：¥329565.60 元）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截止时间为本项目终验合格日当天）或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金额（即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万玖仟伍佰陆拾伍元陆角，小写：¥329565.60 元）的履约保证金。

2.乙方完成项目中所有硬件设备和成品软件到货并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即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陆仟伍佰贰拾肆元捌角（¥2636524.80 元）；

3.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捌拾柒元贰角，（小写：3954787.20 元）；同时退还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4.每次付款前，应提供符合要求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因延迟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致使逾期付款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结算条件：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户 名：【陕西省总工会网络中心】

开户行：【建行莲湖路支行】

账 号：【61050171110000000762】

乙方开票信息如下：

户 名：【陕西航天信息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 号：【3700028719200070864】

## 六、服务保障

乙方应在合同中提供详细的人员安排和人员联系方式，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1。

1.合同标的所涉及的软件必须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乙方应当保证服务内容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并对服务内容质量问题负责。

2.实施过程，严格遵守软件系统各项实施标准和规范要求，按照有关程序实施，确保整个系统运行达到最佳状态。

3.其它未完全述及的部分内容，以该项目招投标文件为准（经双方确认变更的内容除外）。

## 七、技术服务要求

1.技术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2

2.其他服务要求

（1）乙方需提供最终验收后的一年项目质保和免费维护，包含 1 名现场驻场人员。

（2）乙方免费提供热线电话、远程协助及现场服务等技术支持维护，如软件系统出现故障，需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解决。

（3）乙方应充分了解交付的成果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所提供服务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

## 八、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甲方拥有本项目开发的应用软件的知识产权，项目验收时，乙方应提交涉及该项目所有的计算机程序及相关文档。

二、乙方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乙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

持，甲方享有使用权（含甲方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 九、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及招投标文件等，享有各自权利，履行各自义务。

甲方：

- 1.行使监督权，对乙方在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及时指出，要求整改。
- 2.协助乙方进行项目实施，包括提供实施场地、网络等内容。
- 3.负责安排组织测评、验收，并出具相关验收报告。

乙方：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乙方在合同生效后应立即开始项目实施工作。

2.乙方须任命项目经理并组成专业化项目实施团队。实施团队中必须至少包括实施该合同所要求的相应专业人员，人数不少于甲方要求。实施团队必须保持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或减少。合作过程中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合作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作。

3.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及本合同、招标文件、经双方和监理单位认可的实施方案（包括实施组织方案、技术方案等各类文档）等进行实施，确保按照合同规定期限完成任务。

4.实施过程中，由乙方负责办理相关实施手续，甲方在办理过程中给予全力帮助。乙方应采取措施保障安全文明实施。在项目实施期间，除甲方责任外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5.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合同期内的软件测评、等保测评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

6.乙方须接受甲方指定的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甲方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改进。

7.不得转包、分包；

8.乙方工作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个人及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与工作人员建立合法的劳动关系，并承担用工主体责任；

9.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

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10.乙方保证其为完成本合同委托事项所使用的相关资料及出售给甲方产品的所有权以及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不存在瑕疵，不侵犯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权利纠纷。否则，所有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导致甲方承担责任和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甲方有权从合同价款中直接予以扣除，该责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甲方购买该产品的费用、诉讼/仲裁费、代理费、差旅费等。

11.乙方保证其拥有完成本合同委托事项所需相关资质，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2.乙方对其服务成果负责，乙方保证本服务以及完成本合同约定全部工作的途径完全合法，否则，因此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十、验收

验收标准：本项目设计的技术要求，软件交付的标准、规范、要求、设计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签订后经双方书面确认的文件等。

验收程序：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递交书面的验收申请及系统测试、用户手册等各项验收资料。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和相关验收资料后7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及监理单位对项目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后即完成软件交付。

项目最终验收对项目的审批执行情况、投资情况、建设(服务)内容、建设规模、目标完成、服务质量、试运行、第三方软件测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情况，开展最终验收并形成验收意见。

验收方式：验收合格的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意见。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进行改正、重做、补交，乙方应当在指定期限内按时改正、重做、补交并再次提交甲方验收，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且服务期限不顺延。

##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和解释。

## 十二、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1.本合同生效后,合同任何一方由于火灾、水灾、风灾、地震、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等不可抗力事故而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这一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受不可抗力事故影响方在事故发生后,应在72小时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事故停止或消除后,受事故影响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确认,未按上述要求通知对方的且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受事故影响方负责全部责任。

3.如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连续60天以上时,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协议。

4.因不可抗力或情势变更导致的合同延期或停工,不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情况消除后,如甲方要求合同继续履行,则合同自动履行。

### 十三、保密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在项目执行期间非公开场合可以获取的资料及产生的所有数据资源,仅供本项目小组人员维护使用。乙方应确保参加本项目人员相对固定,并对参加项目人员进行背景调查、签订保密协议,严守资料数据所涉秘密、妥善保管数据资源,不得私自下载、拷贝、外传、遗失、复印。

2.如果乙方造成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关键源代码等泄漏事件,乙方须承担有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3.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在本合同被更改、解除或终止后仍将持续有效。保密期限为长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 十四、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一)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对接协调到相应资源,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因甲方自身原因不能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款项的，造成乙方损失的，应赔偿乙方实际经济损失，但因特殊原因经乙方书面同意延期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除外。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如在项目实际实施中，因乙方自身原因不能按照项目设计方案、招标文件、实施计划完成进度的，经双方协商无果，并继续拖延的情况下，乙方在连续延误的第4天开始，按照项目合同额的0.2%/天进行赔偿，但因特殊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延期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2.如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因乙方自身原因不能按照整改意见完成整改工作的，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在实施期内如果出现严重失职行为或发生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甲方有权继续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4.乙方如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赔偿金、违约金等情况，甲方有权从应支付资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甲方有权继续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三) 违约责任的承担：

1.如守约方按上述条款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对方；如违约方对违约金金额有异议，应在收到通知后4天内通知对方。双方应在收到对方的通知或答复后尽快协商明确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在双方就违约金金额达成协议后的7天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对方。

2.在上述违约期的计算中，应扣除法定不可抗力而引起的延迟期。

十五、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合同期满后如还需继续服务，另行商定。

2.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由双方在附件中书面约定。

附件1：项目组成员

附件2：技术服务要求

附件3：保密协议

5.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公章)

单位名称：陕西省总工会网络中心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莲湖路 389 号

授权人：解永平

联系电话 029-87329782

签订日期：2025.11.28

乙 方 (公章)

单位名称：陕西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7 号

授权人：王磊

联系电话：029-62662978

签订日期：2025.11.28